Autodesk

规 划 公 示

总平面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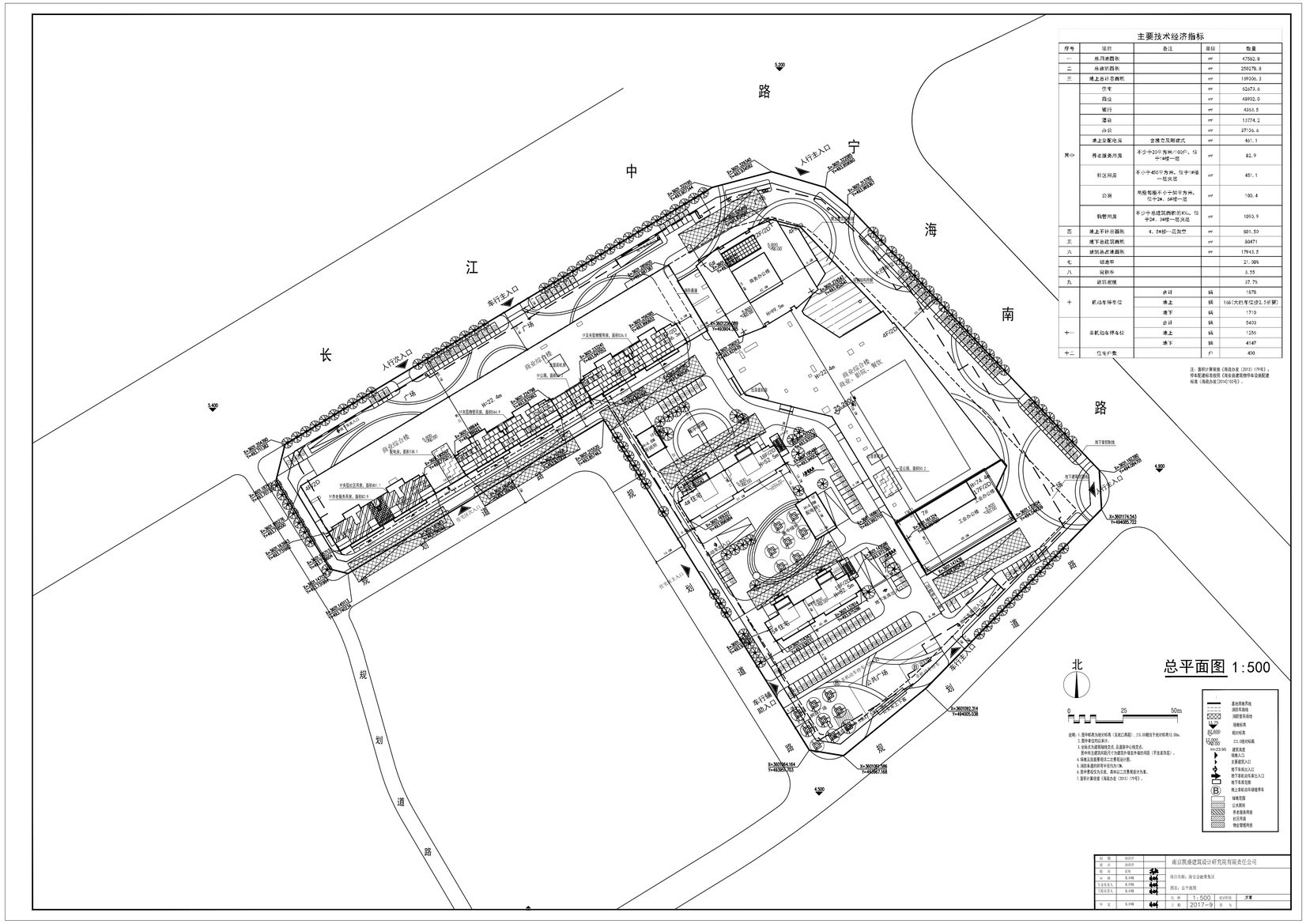

序号	项目	备注	单位	数量
一	总用地面积		㎡	47592.8
二	总建筑面积		㎡	250278.8
三	地上总计容面积		㎡	169306.3
其中	住宅		㎡	52673.6
	商业		㎡	48992.0
	银行		㎡	4353.5
	酒店		㎡	13774.2
	办公		㎡	37706.6
	地上变配电房	金博立花期模式	㎡	461.1
	养老服务用房	不少于20平方米/1000㎡，位于1#楼一层	㎡	82.9
	社区用房	不小于400平方米，位于1#楼一层夹层	㎡	451.1
	公厕	用房每幢不小于50平方米，位于2#、3#楼一层	㎡	100.4
	物管用房	不少于总建筑面积的1%，位于2#、3#楼一层夹层	㎡	1093.9
四	地上不计容面积	4、5#楼一层架空	㎡	901.53
五	地下总建筑面积		㎡	80471
六	建筑地点建筑面积		㎡	17943.5
七	绿地率			21.08%
八	容积率			3.55
九	建筑密度			37.7%
十	机动车停车位	合计	辆	1578
		地上	辆	168(大巴车位按2.5折算)
		地下	辆	1710
十一	非机动车停车位	合计	辆	5403
		地上	辆	1256
		地下	辆	4147
十二	住宅户数		户	400

注：面积计算依据《南政办发〔2013〕17号》；停车配建标准按照《海安县建筑物停车设施配建标准（南政办发[2014]102号）》。

说明：1.图中标高为绝对标高（吴淞口高程），2.5.00相当于绝对标高12.50m。
2.图中单位均以米计。
3.坐标点为建筑轴线交点，及道路中心线交点。
图中标注建筑风格尺寸为建筑外墙及外墙饰面线（不含装饰层）。
4.规划总指标详见本设计总表。
5.规划未通过项目等详见红线图。
6.图中黑线为红线。具体以二次测量成果为准。
7.面积计算依据《南政办发〔2013〕17号》。

图例：基地现有界线、消防车道线、消防登高场地、绿地标高、标高标高、±0.000对标高、建筑高度、机动入口、主要建筑入口、地下车库出入口、地下车库出口兼出入口、地下车库范围、地上架机动车辆停车、绿地范围、公共建筑、养老服务用房、社区用房、物业管理用房

项目名称：金融集聚区

项目位置：长江中路南侧、宁海南路南侧

建设单位：海安保障性住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

设计单位：南京凯盛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

公示说明

金融集聚区位于长江中路南侧、宁海南路南侧。因方案设计优化，拟将垃圾房调整至西南角。现将该项目规划总平面图予以公示，公示时间自2022年6月20日至2022年6月30日。相关利害关系人如对该项目规划方案有合理化意见或建议，请在公示期间以书面方式反馈至海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请注明本人身份、联系电话或地址）。相关利害关系人对该项目规划同时享有要求听证的权利，若要求进行听证，须在公示结束前向海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出书面申请。

联系电话：0513-88917391

联 系 人：卢先生

通讯地址：海安市江海东路22号城乡规划科

2022年6月20日

海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Autodesk